

##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，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11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18年10月10日 - 2018年10月11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11日上午9:30至11:30，下午13:00至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15:00至2018年10月11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33楼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王进先生

6、会议应到董事15人（其中独立董事5人），实到董事15人（其中独立董事5人），会议应到监事6人（其中独立监事2人），实到监事6人（其中独立监事2人）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、部门经理、公司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8、会议出席情况

序号	股东类别	人数	代表股份	比例 (%)
一	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(代理人)	53	3,812,528,797	72.6157%
	其中: A股股东	5	3,756,457,169	84.3792%
	B股股东	48	56,071,628	7.0229%
二	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(代理人)	5	122,920	0.0023%
	其中: A股股东	5	122,920	0.0028%
	B股股东	0	0	0.0000%
三	合计出席会议股东 (代理人)	58	3,812,651,717	72.6180%
	其中: A股股东	10	3,756,580,089	84.3820%
	B股股东	48	56,071,628	7.0229%
四	中小股东 (代理人)	56	180,279,091	3.4337%
	其中: A股股东	8	124,207,463	2.7900%
	B股股东	48	56,071,628	7.0229%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### 1、议案表决方式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。

### 2、议案表决情况

(1) 审议《关于与广东粤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〈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，涉及关联方股东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，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3,632,372,626股 (A股)，已按规定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股	124,138,063	99.9441%	69,400	0.0559%	0	0.0000%
B股	56,071,628	100.0000%	0	0.0000%	0	0.0000%
合计	180,209,691	99.9615%	69,400	0.0385%	0	0.0000%

中小股东	180,209,691	99.9615%	69,400	0.0385%	0	0.0000%
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	---------

(2) 审议《关于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》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，涉及关联方股东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，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3,632,372,626股（A股），已按规定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A股	124,130,663	99.9382%	76,800	0.0618%	0	0.0000%
B股	51,876,990	92.5191%	4,194,638	7.4809%	0	0.0000%
合计	176,007,653	97.6307%	4,271,438	2.3693%	0	0.0000%
中小股东	176,007,653	97.6307%	4,271,438	2.3693%	0	0.0000%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经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陈凌、邹荷律师见证，律师们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及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一日